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运〔2017〕994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开展深圳市 龙华区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工程试 运营基本条件评审工作的批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关于申请组织深圳市龙华新区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工程试运营基本条件评审的请示》（深交〔2017〕334号）、《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关于再次申请组织深圳市龙华区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工程试运营基本条件评审的请示》（深交〔2017〕366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由第三方评审机构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按照《有

轨电车试运营基本条件》(JT/T 1091-2016)对你市龙华区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工程开展试运营基本条件评审工作。

二、请你委加强与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的沟通，并组织深圳市相关轨道交通运营单位做好试运营基本条件评审的配合工作。

执行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向厅反映。

联系人：吉波，联系电话：13826216184。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深圳市现代有轨电车有限公司。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7年9月13日印发
